

证券代码：002377

证券简称：国创高新

公告编号：2017-75 号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邱萍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会议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发表如下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关于政府补助相关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2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76 号）。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